

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重庆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8月28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8月18日以电子邮件和即时通讯工具的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锋先生主持，经全体监事认真审议后，采用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、0票回避，审议通过《关于〈惠程科技2025年半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8）、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.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；
2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二五年八月三十日